

枣庄杰富意振兴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“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，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”要求，我公司认真识别所排放物质中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，特对 2023 年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废水排放情况

我公司 2023 年生产中，高浓度废水通过管道输送至潍佳集团蓝城能源有限

序号	排放口 编号	排放口名 称	污染物种类	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		处理方式	备注
				浓度限值	名称		
		锅炉气筒	二氧化硫	30mg/m ³	GB35725/6-2019	碱后经 40m 排气筒集中	
			氮氧化物	100mg/Nm ³	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：排放		
			挥发性和有机物	60mg/m ³	GB37230/6-2018		

2023 年我公司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要求。

三、危险废物污染防治

我公司建有 1 个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库，危险废物暂存、贮存、运输、处置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要求。2023 年我公司产生危险废物 3072.6kg，经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，未发生泄漏、火灾、爆炸等事故。自行委托利用 2 吨/吨，委托处置 1 吨/吨。未造成土壤污染，未造成环境污染。产生量核算见表如下。

序号	危险废物名称	产生量 (t)	处置量 (t)	处置单位	处置
1	危险废物	3072.6	3072.6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2	危险废物	1.0	1.0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自 2023 年起处置
3	危险废物、废机油、废液压油	0.4705	0.4705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自 2023 年起处置
4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5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自 2023 年起处置
6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7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8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9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10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
11	危险废物	1.0	1.0	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自 2023 年起处置

综上，我公司危险废物处置符合相关要求，未造成环境污染。产生量核算见表如下。

